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hua Futures Co., Ltd.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通過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
在香港以橫華國際的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2691)

建議變更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告乃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及《公司章程》等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為進一步滿足本公司國際化發展的需要，更好地兼顧境內外投資者需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建議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6年境內及境外審計機構，並不再續聘境內審計機構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健」)及境外審計機構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健國際」)。該建議聘任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5年度股東會上批准，方可生效。

本公司已就變更會計師事務所事宜與天健和天健國際溝通，並獲悉其對會計師事務所變更事宜均無異議。本公司與天健和天健國際確認，就會計師事務所變更事宜，彼等與本公司之間無任何意見分歧，且無任何其他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董事會謹此就天健和天健國際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所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表示謝意。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變更會計師事務所詳情的通函, 連同召開本公司2025年度股東會的通知, 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南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羅旭峰博士

中國杭州, 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i)執行董事羅旭峰博士; (ii)非執行董事呂躍龍先生、徐文財博士、胡天高先生、厲寶平先生及孫穎婷女士; 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林博士、劉玉龍博士及李晶女士。